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給予閣下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本節僅為概要，故不會載有對閣下而言或屬重要的全部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編纂]前，應先行閱讀整份文件。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投資[編纂]涉及的部分特有風險載於「風險因素」。閣下在決定投資[編纂]前，應先行仔細閱讀該節。

概覽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我們是中國山東省以總資產、總貸款、客戶存款、總權益計最大的城市商業銀行。我們建立了高度契合區域經濟的業務模式，在能夠發揮自身優勢的領域開展專業化、特色化經營，以需求為導向深耕目標客戶群體，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優質便捷的金融產品和服務，並以此實現穩健發展，為股東持續創造價值。

我們近年來實現業務快速增長。截至2015年6月30日，我們的總資產達到人民幣1,694億元，2012年至2014年實現複合年增長率23.9%。根據英國銀行家雜誌2015年公佈的世界千家大銀行排名，我們按2014年末總資產規模排名第434位，比前一年度提升40個位次。2012年至2014年，我們的營業收入由人民幣2,887百萬元增長至人民幣4,365百萬元，實現複合年增長率23.0%；淨利潤由人民幣920百萬元增長至人民幣1,495百萬元，實現複合年增長率27.5%，高於所有上市中國城商行的淨利潤同期複合年增長率。與此同時，我們秉承「風管堅實」的理念，堅持穩健經營，保持資產質量穩定。截至2014年12月31日，我們的不良貸款率為1.14%，顯著低於山東省銀行業金融機構的平均值1.86%，亦低於全國商業銀行的平均值1.25%；撥備覆蓋率和撥貸比分別達到242.34%和2.76%，均遠高於監管要求。

我們的營業網點佈局以青島為核心、輻射山東省。截至2015年6月30日，我們在山東省的青島、濟南、東營、威海、淄博、德州、棗莊、煙台、濱州等9個城市共設有86間營業網點，其中青島地區設有一間總行營業部及61間支行。未來我們還將穩步拓展營業網點至山東省所有重點城市。此外，我們亦通過網上銀行、電話銀行、手機銀行、微信銀行及直銷銀行等電子銀行渠道為客戶提供便捷的全天候線上服務。

憑藉優異的業績及穩健的管理，我們多次獲得權威機構的認可和獎項。例如：

- 2011年至2014年，連續四年獲得《金融時報》頒發的金龍獎，其中，2011年和2013年獲評「年度最具創新力中小銀行」，2012年獲評「年度最佳小微企業服務中小銀行」，2014年獲評「年度最佳零售業務中小銀行」；
- 2012年至2014年，連續三年獲得中國銀監會頒發的「銀行業信息科技風險管理研

概 要

究成果獎」，其中2013年獲評二類成果，是當年城商行獲得的最高獎項；

-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分別獲得《貿易金融》雜誌與中國貿易金融網聯合頒發的「最佳貿易金融城商行」、「最佳貿易金融成長銀行」和「最佳貿易金融城商行」；
- 2012年和2014年，分別獲得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頒發的銀行間本幣市場「優秀交易成員」和「最具市場影響力獎」；
- 2012年和2014年，分別獲得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頒發的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優秀結算成員」和中國債券市場「優秀自營商」；
- 2013年和2014年，分別獲得中國金融認證中心頒發的「區域性商業銀行最佳網上銀行用戶體驗獎」和「區域性商業銀行最佳手機銀行安全獎」。

本行主要業務為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及金融市場業務。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各項業務對本行營業收入的貢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5年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金額	佔總額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百分比除外)									
公司銀行業務.....	2,008	69.6%	2,270	63.8%	2,460	56.4%	1,304	58.8%	1,307	54.5%
零售銀行業務.....	453	15.7	660	18.6	882	20.2	435	19.6	501	20.9
金融市場業務.....	408	14.1	593	16.7	986	22.6	479	21.6	583	24.3
其他 ⁽¹⁾	18	0.6	33	0.9	37	0.8	(1)	—	8	0.3
總計.....	<u>2,887</u>	<u>100.0%</u>	<u>3,556</u>	<u>100.0%</u>	<u>4,365</u>	<u>100.0%</u>	<u>2,217</u>	<u>100.0%</u>	<u>2,399</u>	<u>100.0%</u>

(1) 主要包括不能直接歸屬於某個分部的總部收入及支出。

有關本行業務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29頁至第143頁「業務 — 主要業務線」。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的主要競爭優勢包括：

- 優質多元的股東結構奠定現代公司治理基礎；
- 持續科技投入打造「接口銀行」特色；

概 要

- 創新的獲客模式和卓越的服務能力造就極具競爭力的零售銀行；
- 專業的交易與資產配置能力驅動大資管時代金融市場業務高速發展；
- 集中化的風險管理體系、行之有效的信息收集手段和持之以恆的制度執行能力；及
- 受益於山東省經濟轉型升級及一帶一路等有利政策。

有關本行優勢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18頁至第125頁「業務 —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的業務戰略

我們的戰略目標是發展成為特色鮮明的城市商業銀行。

為實現此目標，我們將實施下列業務戰略：

- 持續打造升級「接口銀行」特色；
- 致力於成為最便民的零售銀行；
- 在貿易金融、民生金融及特定行業形成公司業務核心競爭力；
- 通過資源整合和金融創新開展金融市場業務；及
- 持續提升風險管理水平，滿足業務發展與創新的需要。

有關本行戰略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125頁至第128頁「業務 — 我們的業務戰略」。

風險因素

所有投資均涉及風險。投資本行的股份存在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如下：

- 倘本行未能有效保持貸款組合的質量，本行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遭受重大不利影響；
- 本行面對投資於非標準化債權資產產品的風險；
- 本行目前的風險管理體系未必足以保護本行免受信用、市場、流動性、操作及其他風險影響；
- 本行日後可能難以滿足資本充足率及其他監管要求；
- 本行面臨與國家及地方政府促進地方經濟發展的政策及措施有關的不確定因素以及業務與營運主要集中於青島的風險；

概 要

- 本行面臨中國銀行業日益激烈的競爭；及
- 利率市場化的進一步深化或會對本行的經營業績有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投資本行股份的風險因素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21頁至第45頁「風險因素」。本行謹請閣下於投資本行的股份前細閱全文。

歷史財務信息概要

閣下應將以下歷史財務信息概要與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中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信息及本文件「資產與負債」及「財務資料」兩節一併閱讀。以下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計）以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歷史損益表概要數據和於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以及於2015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表概要數據，均摘自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

歷史損益表概要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未經審計)	2015年
	(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每股收益除外)				
利息收入.....	4,501	6,119	7,595	3,724	4,247
利息支出.....	(1,894)	(3,031)	(3,999)	(1,951)	(2,297)
淨利息收入.....	2,607	3,088	3,596	1,773	1,950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53	456	721	434	40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7)	(31)	(32)	(17)	(1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236	425	689	417	393
交易淨收益.....	21	7	34	21	12
投資淨收益.....	5	1	11	7	36
其他經營淨收益.....	18	35	35	(1)	8
營業收入.....	2,887	3,556	4,365	2,217	2,399
營業費用.....	(1,380)	(1,689)	(1,995)	(839)	(750)
資產減值損失.....	(284)	(348)	(412)	(181)	(241)
稅前利潤.....	1,223	1,519	1,958	1,197	1,408
所得稅費用.....	(303)	(377)	(463)	(287)	(334)
淨利潤.....	920	1,142	1,495	910	1,074
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 (人民幣元).....	0.36	0.45	0.59	0.36	0.36

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268頁至第325頁「財務資料」。

概 要

歷史財務狀況表概要數據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20,072	20,871	23,610	21,552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586	2,481	2,019	3,012
拆出資金.....	1,063	700	1,156	1,35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284	184	190	29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857	8,208	2,698	1,016
發放貸款.....	44,496	54,106	61,248	68,136
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9,486	6,077	14,123	10,601
持有至到期投資.....	13,363	18,906	19,721	21,729
應收款項類投資.....	562	20,470	27,209	37,342
小計.....	23,411	45,453	61,053	69,672
物業及設備.....	607	759	866	86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6	362	337	320
其他資產.....	2,056	2,565	2,989	3,190
資產總計.....	101,658	135,689	156,166	169,409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1,024	1,004	1,04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817	12,553	20,362	20,044
拆入資金.....	4,261	260	1,380	2,73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0,248	10,130	10,069	8,949
吸收存款.....	75,648	96,284	101,734	101,971
應交所得稅.....	44	124	89	164
已發行債券.....	—	4,987	8,335	17,508
其他負債.....	1,203	2,122	3,408	4,884
負債合計.....	94,221	127,484	146,381	157,294
股東權益				
股本.....	2,556	2,556	2,556	3,112
儲備.....	4,881	5,649	7,229	9,003
股東權益合計.....	7,437	8,205	9,785	12,115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101,658	135,689	156,166	169,409

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225頁至第267頁「資產與負債」及第268頁至第325頁「財務資料」。

節選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¹⁾	2015年 ⁽¹⁾
盈利能力指標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 ⁽²⁾	1.03%	0.96%	1.02%	1.27%	1.32%
平均權益回報率 ⁽³⁾	12.78%	14.60%	16.62%	21.04%	19.62%
淨利差 ⁽⁴⁾	2.86%	2.38%	2.25%	2.33%	2.13%
淨利息收益率 ⁽⁵⁾	3.04%	2.54%	2.43%	2.50%	2.34%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佔營業收入比率.....	8.17%	11.95%	15.78%	18.81%	16.38%
成本收入比率 ⁽⁶⁾	41.57%	41.06%	39.61%	31.57%	25.14%

- (1) 按年化基準。
- (2) 按期內淨利潤除以期初及期末的總資產平均餘額計算。
- (3) 按期內淨利潤除以期初及期末總權益平均餘額計算。
- (4) 按總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與總付息負債平均付息率的差額計算。
- (5) 按淨利息收入除以總生息資產日均餘額計算。
- (6) 按總營業費用(不包括營業稅及附加)除以總營業收入計算。

概 要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按中國銀行業監管機構要求及適用的會計準則計算的有關監管指標信息。

監管要求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4年	2015年	
資本充足指標						
按《資本充足辦法》計算						
核心資本充足率 ⁽¹⁾	≥4%	12.89%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資本充足率 ⁽²⁾	≥8%	13.7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按《資本管理辦法》計算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³⁾	≥7.5%	不適用	9.75%	9.72%	9.75%	10.10%
一級資本充足率 ⁽⁴⁾	≥8.5%	不適用	9.75%	9.72%	9.75%	10.10%
資本充足率 ⁽⁵⁾	≥10.5%	不適用	10.88%	10.75%	10.87%	12.78%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貸款率 ⁽⁶⁾	≤5%	0.76%	0.75%	1.14%	0.90%	1.19%
撥備覆蓋率 ⁽⁷⁾	≥150%	352.59%	365.47%	242.34%	310.69%	218.59%
撥貸比 ⁽⁸⁾	≥2.5%	2.68%	2.74%	2.76%	2.80%	2.61%

- (1) 按(i)核心資本(減核心資本扣除項)除以(ii)風險加權資產與12.5倍的市場風險資本之和計算。有關按《資本充足辦法》計算的核心資本、核心資本扣除項及風險加權資產的組成部分，請參閱「監督與監管 — 對資本充足水平的監督 — 中國銀監會對資本充足水平的最新監管標準」及「財務資料 — 資本來源 — 資本充足率」。
- (2) 按(i)總資本(減資本扣除項)除以(ii)風險加權資產與12.5倍的市場風險資本之和計算。有關按《資本充足辦法》計算的監管資本及風險加權資產的組成部分，請參閱「監督與監管 — 對資本充足水平的監督 — 中國銀監會對資本充足水平的最新監管標準」及「財務資料 — 資本來源 — 資本充足率」。
- (3) 按核心一級資本(減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計算。有關按《資本管理辦法》計算的核心一級資本、核心一級資本扣除項及風險加權資產的組成部分，請參閱「監督與監管 — 對資本充足水平的監督 — 中國銀監會對資本充足水平的最新監管標準」及「財務資料 — 資本來源 — 資本充足率」。
- (4) 按一級資本(減一級資本扣除項)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計算。有關按《資本管理辦法》計算的一級資本、一級資本扣除項及風險加權資產的組成部分，請參閱「監督與監管 — 對資本充足水平的監督 — 中國銀監會對資本充足水平的最新監管標準」及「財務資料 — 資本來源 — 資本充足率」。
- (5) 按總資本(減資本扣除項)除以風險加權資產計算。有關按《資本管理辦法》計算的本行總資本、資本扣除項及風險加權資產的組成部分，請參閱「監督與監管 — 對資本充足水平的監督 — 中國銀監會對資本充足水平的最新監管標準」及「財務資料 — 資本來源 — 資本充足率」。
- (6) 按不良貸款總額除以貸款總額計算。
- (7) 按客戶貸款減值損失準備除以不良貸款總額計算。
- (8) 按客戶貸款減值損失準備除以客戶貸款總額計算。

[編纂]

概 要

[編纂]

股息政策

本行就2012、2013及2014財務年度分別宣派並發放現金股息人民幣179百萬元，人民幣204百萬元和人民幣778百萬元。本行於過往期間已派付的股息未必能作為未來派付股息的指標。本行無法保證未來派付股息的時間、可能性、形式及規模。

經本行股東大會批准，本行現有及新股東有權享有本行於[編纂]前的累計未分配利潤。同時，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行的公司章程，所有股東均享有同等的股利分配的權利。

本行董事會負責就股息派付(如有)向股東大會提交建議(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通過)以獲得批准。是否派付股息以及派付股息的金額乃依據本行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充足率、未來業務前景、本行派付股息需要遵守的法定和監管限制以及本行董事會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確定。在符合本行的公司章程及銀行股利分配相關法規要求的情況下，本行董事會將向股東大會建議進行利潤分配，且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不少於當年實現的可分配利潤的10%。

根據本行的公司章程，本行將僅從按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上市地會計規則)釐定的可供分配利潤(以較低者為準)派付股息。

主要股東信息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海爾、ISP及青島國信分別直接或間接持有本行26.10%、20.00%及17.13%的股份。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海爾、ISP及青島國信將直接或

概 要

間接持有本行[編纂]%、[編纂]%及[編纂]%的股份(如[編纂]獲全部行使，則直接或間接持有本行[編纂]%、[編纂]%及[編纂]%的股份)。有關主要股東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218至221頁的「主要股東」。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行擬將[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行就[編纂]應付[編纂]佣金及預計開支後)用於補充本行資本金，以滿足本行業務持續增長的需要。有關本行使用[編纂]所得款項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326頁「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近期發展

自2015年6月30日以來，本行在青島新開設了兩家支行。

本行董事確認，自2015年6月30日以來直至本文件日期，除在本文件披露之外，本行財務或交易狀況無重大不利變動。

[編纂]

本行因[編纂]產生的開支包括專業費用、[編纂]佣金以及其他費用。本行預計將承擔的上市開支約[編纂]。我們於營業記錄期間內並無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反映[編纂]。2015年6月30日後約[編纂]預期將計入本行的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約[編纂]預期將作為權益中的扣除項。上述[編纂]為最新的實際可行的預計，並且僅供參考，實際金額可能會與本預期不同。本行董事預計，該等開支不會對本行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